

厘清家政服务责任边界,以司法裁判规范行业法治秩序

法治时评

特约评论员 胡建兵

近日,央视报道了江苏省淮安市淮安区人民法院审理的一起病危老人离世后家属起诉保姆及家政平台索赔纠纷案,法院依法驳回死者家属132万余元的赔偿诉求,仅判令家政平台退还7300元服务费。该案裁判以事实为依据、以法律为准绳,清晰界定家政服务与专业医疗护理的责任分野,彰显契约自治与权责对等的司法理念。

2024年5月8日,病危老人金某因脑干出血治疗后仍处于昏迷状态出院,医疗机构已明确告知家属居家照料存在相应风险,家属亦签署《风险自担承诺书》。同月11日,金某家属通过线上方式与家政平台订立家政服务合同,约定住家保姆尹某的服务内容为打扫卫生、

照顾老人及病人,次日尹某首次上门提供服务,在为金某擦洗、按摩身体后,金某于当日下午死亡。死者家属以保姆未尽专业护理义务、家政平台推荐不具备相应资质服务人员为由,诉至法院主张保姆与家政平台共同赔偿死亡赔偿金、丧葬费等各项损失共计132万余元,并退还服务费用。

法院经审理认为,案涉家政服务合同明确约定服务范围限于生活照料范畴,并不包含医疗护理及专业诊疗内容,保姆实施的擦洗、按摩行为均在合同约定服务范围内,不存在违规操作情形。现有在案证据无法认定保姆的生活照料行为与老人死亡结果之间存在法律上的因果关系,老人死亡系其脑干出血后病情危重且自然发展所致,与家政服务行为不具有法律关联。家政平台作为信息中介服务主体,已履行对服务人员基本资质的审核义务,且在合同中明确提示服务范围与责任限制,不存在虚假宣传及推荐不当情形,依法不承担侵权

赔偿责任。死者家属明知被照料老人病情危重,需专业医疗照护,却为节约成本选择普通家政服务,未选聘具备医疗护理资质的专业人员,未尽到合理审慎的选择义务,相应风险应当由其自行承担。

据此,法院认定保姆已依约履行合同义务,家政平台不存在过错,死者家属的赔偿主张缺乏事实及法律依据,遂依法驳回其全部赔偿诉讼请求,仅判令家政平台退还7300元服务费。该案裁判并非漠视生命权益,而是立足合同约定与客观法律事实作出的严谨司法裁决,切实贯彻合同自治原则,明确划清家政服务中生活照料与专业医疗护理的责任边界,树立了权责清晰的司法导向。

该案对家政行业尤其是“互联网+家政”新业态具有重要的规范与警示意义,为相关服务纠纷处理提供了明确司法指引,有助于推动家政行业朝着规范化、法治化方向发展,引导消费者摒弃将普通家政服务人员等同于专业医疗护理人员的错

误认知,避免不当转嫁专业医疗护理责任。裁判进一步强化市场经营主体的合同意识与风险自担原则,凸显书面合同在界定服务内容、划分法律责任中的基础性作用,明确家政平台及服务人员在依约履行义务、平台尽到审核及提示义务的前提下,无需对超出服务职责范围的损害后果承担法律责任。

该案暴露出的核心风险在于服务类型与实际照护需求存在严重错配,既警示家政平台应当进一步完善合同条款,细化服务内容约定,强化风险提示与告知义务,也提醒雇主应当根据被照料人的身体状况合理选择对应服务类型,避免因概念混淆与需求错配引发法律纠纷。司法裁判已然明确,普通家政服务人员不承担专业医疗护理责任,家属将危重病人交由非专业人员照料的,应当自行承担主要风险,提前精准识别照护需求、合理匹配专业服务资源、妥善留存书面合同及相关证据,是防范此类法律纠纷的关键举措。

为欺诈骗保「划红线」



医保基金是人民群众的“看病钱”“救命钱”,守护好医保基金安全有着重要意义。国家医保局发布的《医疗保障基金使用监督管理条例实施细则》于4月1日起施行,进一步细化基金监管“红线”。

新华社 商海春 作

绿色获得感从何而来

尹双红

春和景明,哪里踏青?

乡村花田浪漫,城市绿荫掩映,连街角口袋公园都生机盎然,居民抬脚就能走进春景。

踏青图景,照见我国生态文明建设的累累硕果,也折射人民群众对良好生态环境的强烈向往。

近日,习近平总书记在参加首都义务植树活动时强调:“要协同推进城乡绿化美化,见缝插针增加群众身边的绿地,让城乡居民有更多的绿色获得感。”

绿色获得感,身边的变化最直观。

曾经,生态环境问题一度严重影响群众生活品质,治理大气污染被国外一些观察者认为是“不花三五十年是不可能改变的事”。

今天,森林面积和蓄积量持续“双增长”,荒漠化和沙化土地面积持续“双缩减”,天蓝地绿水清已成常态。

不仅看得见,更能摸得着。当紧闭窗扉变为开窗透气,掩鼻而过变成亲水而居,漫天扬尘换作满目青翠,生态环境的每一点提升,都是人人共享、人人受益。

“我们一定要取舍,到底要什么?从老百姓不满意、答应不答应出发,生态环境非常重要;从改善民生的着力点看,也是这点最重要。”找准取与舍的价值坐标,做什么、如何做就有了答案。

从深入打好蓝天、碧水、净土保卫战,到科学开展大规模国土绿化行动,再到持续推进农村人居环境整治提升……始终聚焦老百姓反映强烈的问题,以事在人为的担当攻城拔寨,一个个生态痛点被扭转为民生亮点。

让良好生态环境成为最普惠的民生福祉,彰显新时代绿色发展的民生温度。

更多的绿色获得感,源自坚定不移的转型,映照高质量发展确定性。

在福建工作时,针对广大林农守着“金山银山”过穷日子的状况,习近平同志推动实施集体林权制度改革。林农从“砍树人”变成“看树人”,发展起林下经济,山区林区“含绿量”“含金量”同步提升。

绿水青山既是自然财富,又是经济财富。不断完善生态产品价值实现机制,良好生态环境就能成为人民生活的增长点,让绿色获得感更加充实、更可持续。

更多的绿色获得感,源自长远发展的眼光,既为当前计,更为长远谋。

“速度再快一点,非不能也,而不为也。”摒弃唯GDP增长率论英雄,推动经济社会发展全面绿色转型,长江经济带10年来优良水质比例从67%提升到96.5%,地区生产总值翻了一番多;我国建成全球最大的可再生能源体系、新能源产业链,“十四五”时期“三新”经济增加值年均增速超过8.5%。

新质生产力本身就是绿色生产力。把绿色低碳发展作为解决生态环境问题的治本之策,推进产业生态化和生态产业化,不断把生态优势转化为发展优势,在生态与产业共促、人与自然共生中,我们将赢得一个更高质量、更可持续、更具韧性的发展未来。

以正确政绩观守护平安浙江底色

(上接1版)

正确政绩观,要在把握“活”与“安”的实践要求,打造活力与秩序有机统一的善治样本。2004年5月,习近平同志在“之江新语”《要“平安”不要“平庸”》中强调,决不能“不求有功,但求无过”,当“太平官”。一潭死水、束之高阁的平安不是真平安,而是平庸;脱离发展大局、就平安抓平安的稳定,既算不上显绩,更谈不上潜绩。建设更高水平平安浙江,必须坚持系统观念,把平安建设放到经济社会发展全局中谋划推进,既要守牢安全底线、防范化解风险,又要激发社会活力、服务改革发展。要坚持和发展新时代“枫桥经验”,完善预

防在前、调解优先、运用法治、就地解决的工作体系,让社会既安定有序又生机勃勃,实现平安与发展同频共振、互促共进。

正确政绩观,贵在坚持“防”与“治”的底线思维,做到见之于早、抓之于实、求之于解。2006年11月,习近平同志在“之江新语”《防止不稳定因素成为“慢性病”》中强调,要善于从大局的高度来看待社会稳定问题,对一些不稳定因素,要有深邃敏锐的观察能力、主动防范的思想准备和缜密细致的工作预案。平安建设贵在未雨绸缪、重在源头治理。平安建设战线要树牢底线思维、极限思维,健全风险研判、防控协同、应急响应机制,

紧盯重点领域,抓早抓小、抓苗头抓关键,真正发现在早、防范在先、处置在小。要推动资源力量下沉、治理重心下移,用心用情解决群众急难愁盼,从源头上预防和减少矛盾纠纷,不断提升人民群众获得感、幸福感、安全感。

政贵有恒,治须有常。站在“十五五”开局的新起点上,我们要牢记嘱托、感恩奋进,牢固树立和践行正确政绩观,以“潜功”求实效,以实干创实绩,持续擦亮平安浙江、法治浙江金名片,为推动高质量发展建设共同富裕示范区取得决定性进展、率先呈现基本实现社会主义现代化的生动图景筑牢坚实屏障、提供坚强保障。